关于大阳镇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在大阳镇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上

（2021年3月17日）

各位代表：

现将大阳镇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并请各位列席代表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，在镇党委、镇人民政府正确领导下，在县财政局指导和镇人大监督下，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，全镇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上级决策和镇党委、镇人民政府中心工作这条主线，坚持依法理财、服务工作大局的工作思路，狠抓各项工作任务落实，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发挥了财政应有的职能作用。2020年全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。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107.1万元，为基数17万元的6.3倍，为年初预算41万元的2.61倍。分别是**：**税收收入完成103.09万元（其中征收全镇所辖以前年度公路建设耕地占用税53.09万元），为基数13万元的7.93倍，为年初预算37万元的2.79倍。非税收入完成4.01万元(垃圾处置费2.51万元，安监罚款1万元，国有资产出租出借0.5万元），为基数4万元的100.25%，为年初预算4万元的100.25%。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2799.44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结果为：本年收入合计2906.54万元（即本级收入107.1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799.44万元），上年决算结转162.68万元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069.22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。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本年合计（实际支出发生数）2635.71万元，为调整预算3069.22万元的85.88%。分别是：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3.15万元，为调整预算650.01万元的78.94%。2.国防支出0.5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2万元的28.5%。3.公共安全支出1.8万元，为调整预算1.8万元的100%。4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2.4万元，为调整预算48.84万元的86.81%。5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7.86万元，为调整预算913.62万元的97.18%。6.卫生健康支出60.11万元，为调整预算64.45万元的93.27%。7.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，为调整预算27.64万元的0%。8.农林水支出820.45万元，为调整预算896.58万元的91.51%。9.交通运输支出260.3万元，为调整预算301.81万元的86.25%。10.住房保障支出38.0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38.07万元的100%。11.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1万元，为调整预算124.4万元的8.84%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结果为：本年支出合计（实际支出发生数）2635.71万元，年末决算结转下年预算使用433.51万元（即调整预算数3069.22万元减实际支出发生数2635.71万元。根据现行预算法之规定，因特殊情况，当年应支未支的款项，不能虚列支出进行往来核算，只能结转下年预算使用）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069.22万元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。

2020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069.22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069.22万元，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1.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8.24万元（配套费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523.31万元，收入总计531.55万元。

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年合计（实际支出发生数）212.63万元，为调整预算531.55万元的40%。分别是：1.城乡社区支出211.13万元（基本建设项目支出），为调整预算530.05万元的39.83%。2.其他支出1.5万元（体育彩票支出），为调整预算1.5万元的100%。年末决算结转下年预算使用318.92万元（即调整预算数531.55万元减实际支出发生数212.63万元），支出总计531.55万元。

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531.5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531.55万元，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0，支出总计为0，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.

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为0，支出总计为0，实现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平衡。

各位代表，2020年我镇财政工作，预算执行得到平稳推进，为服务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应有的职能作用，特别是在战疫战贫方面，为其工作顺利开展及时提供了资金保障。但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财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

1.收入方面：我镇稳定的骨干税源相对缺乏，从结构上看，目前主要税收是上级投入的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一次性税收，财政增收的基础尚不稳固，增收动力不足。

2.支出方面：从上级审计反馈存在的问题主要有：财政预算执行中，日常财政财务收支管理与法规要求尚有差距，依法理财观念有待加强。

二、财政工作开展情况及主要做法

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共云阳县委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乡镇财政管理体制的通知》（云阳委发〔2019〕23号）及相关配套文件精神，明确事权与支出责任，强化预算收支管理。

（一）深化体制改革，推动税收发展。按照“划分收支、核定基数、超收留用、短收自负、超支不补、自求平衡”的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要求，一是以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为契机，发展特色产业，培植新兴稳定的税源，促进收入增收后劲；二是做好协税护税工作，配合好税务部门的税收征管工作；三是确保非税收入依法应收尽收，有序推进场镇垃圾、排污费征收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根据可供财力，合理安排支出。一是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支出，兜住“三保”底线；二是坚持过“紧日子”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；三是年初及时调度资金，为疫情防控应急提供资金保障。

（三）强化债务管控，严控新增债务。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加强政府债务管控目标的系列文件精神，有序开展了存量债务的偿还（2020年已偿还5万元），年度无新增债务，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存量债务只剩“三金”利息5.92万元。

（四）加强制度建设，完善财政管理。以上级巡察、督查、审计、财务检查中指出存在问题的整改为契机，以内控建设工作为抓手，不断规范和完善各项财政资金的管理使用制度，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及效益发挥；以财政财务法规为准绳，认真开展了年度预决算编制编报工作，约束日常财政财务收支管理。。

三、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

2021年，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，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。在“两个一百年”的历史交汇点，做好财政工作，意义重大，使命光荣。按照上级关于编制2021年财政预算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我镇财政实际，2021年镇财政预算安排和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，坚持量力而行，尽力而为，有保有压，收支平衡的预算编制原则，聚焦问题补短板，加强财政精细化管理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，助推全镇产业发展及提质增效，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提供可供财力保障。根据上述指导思想，拟定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如下：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。

2021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49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748万元（常规性政策体制补助），2021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797万元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。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1797万元，具体支出预算情况是：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1.6万元。2.国防支出1万元。3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.7万元。4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92.7万元。5.卫生健康支出46万元。6.城乡社区支出12.9万元。7.农林水支出324.7万元。8.住房保障支出37.4万元。9.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。10.无社会保险基金支出。

以上收支预算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49万元是县核定的必成数必须完成，否则就要短收短支；支出是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的经常性支出。用于社会发展、改善民生方面不属于常规性的项目支出，将由上级下达投资计划及资金预算追加年终调整预算，因无法预测，未在上述预算之列。

四、2021年财政工作思路及重点

收入方面：坚持应收尽收，力争颗粒归仓。利用综合治税协税护税信息平台，积极配合税务部门对建安行业的税收征管。严格执行非税收入政策，坚持应收尽收，及时入库。

支出方面：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，坚持量力而行，合理安排支出，进一步增强预算执行的严肃性，严格日常支出管理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做好财政开源节流。根据可供财力，“三保”底线不动摇，“三公”经费不越线。二是专项支出，特别是项目资金支出，在坚持合规合法拨付资金的前提下，积极配合镇机关相关办公室（中心、站、所），推进项目资金规范管理，提高项目资金执行质量和效率。

各位代表，2021年全镇财政工作，要紧紧依靠镇党委、镇政府的坚强领导，主动接受镇人大的监督，积极争取上级财政部门的支持与指导，在坚持依法理财的前提下，正确处理过紧日子与发展的关系，立足做好利于财政工作向好发展的每一件事，为实现镇本次人代会确定的工作目标服好务，尽职责。以实实在在的业绩，迎接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，在“第二个百年”奋进的征程中，迈好第一步，见到新气象。